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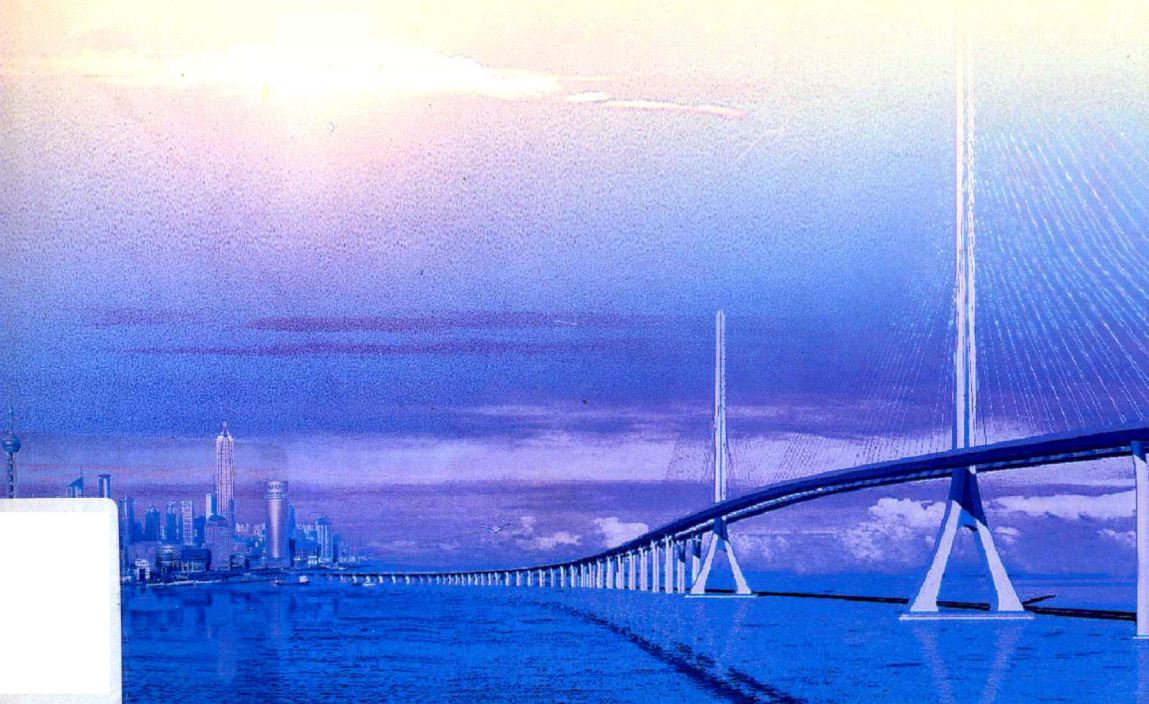
YECAO CHUNFENG
MINYING JINGJI LUNWENJI

黄冰/著

野草春风

民营经济论文集

◆ 苏州大学出版社



野草春风

——民营经济论文集

黄 冰 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野草春风：民营经济论文集 / 黄冰著. —苏州：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2. 6
ISBN 978-7-5672-0083-8

I. ① 野… II. ① 黄… III. ① 民营经济-经济发展-
中国-文集 IV. ① F121.2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19145 号

野草春风——民营经济论文集

黄 冰 著

责任编辑 金振华

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苏州市十梓街 1 号 邮编：215006)

南通印刷总厂有限公司印装

(地址：南通市通州经济开发区朝霞路 180 号 邮编：226300)

开本 700 mm×1000 mm 1/16 印张 23 字数 334 千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72-0083-8 定价：30.00 元

苏州大学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苏州大学出版社营销部 电话：0512-65225020

苏州大学出版社网址 <http://www.sudapress.com>

躬身勤實踐得
未終非淺群公
掛心頭野草春
風間

黃冰同志論文集

《野草春風》感言

范景行

辛卯年春

序

丁大衛

十分欣喜地看到《野草春风》的出版。这是黄冰老领导步入耄耋之年奉献的一部精品力作,读来令人敬佩和感动!

黄冰同志是一位受我们敬重的老前辈,不管是在淮阴工作还是在南通任职,不管是在领导岗位还是离休在家,他都始终怀有深厚的民本情结,心系群众,不忘富民,不遗余力地推动和鼓励民营经济发展,探索出一条经济发展、群众致富的成功之路。黄冰同志不仅是民营经济发展的开拓者和实践者,更是民营经济发展的理论创新者和引导者。早在上世纪80年代担任淮阴市委书记时,他就基于实践,率先提出了发展家庭经济的理念,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并形成了专著《家庭经济理论与实践》。国务院农村政策研究室领导认为黄冰等同志提出的“正确认识对待发展家庭经济,是有深刻的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的”。从南通市政协主席领导岗位上离休后,黄冰同志依然热情不减,笔耕不辍,撰写了许多有影响力的民营经济理论文章,并担任南通市民营经济研究会会长等职,创办了《南通民营经济》杂志,为推动民营经济理论创新、促进南通民营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野草春风》全景式地展现了黄冰同志多年来推动民营经济发展的实践成果和理论研究成果,是一本内容精彩、内涵丰富的民营经济专著。这本书史实性强,比较全面地反映了非公经济从家庭经济到个体私营经济再到民营经济的递进式、裂变式发展历程;理论性强,不仅对民营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进行了阐述,而且站在更

序
001

高层面和时代前沿,对民营经济发展作出了前瞻性、方向性的思考;实践性强,全书具有重数据分析、重实例佐证、重联系实际的鲜明特征。总之,该书的出版,必将对民营经济又好又快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南通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了今后五年乃至更长时期南通现代化建设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提出2018年在苏北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奋力建设长三角北翼经济中心、江海交汇的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经济实力和创新能力较强的特大城市、国内一流的生态宜居城市。民营经济作为南通的主流经济,在现代化进程中担当着重大的责任,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当前,民营经济正迎来又一个大发展的春天,从中央到地方都旗帜鲜明地支持发展实体经济,促进实业致富,并在要素保障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我们要抓住机遇,乘势而上,紧紧围绕争创“江苏民营经济第一大城市”的目标,又好又快地推动民营经济发展,使之成为富民强市的主力军、转型升级的主阵地、沿海开发的主引擎,为南通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2012年1月18日

(作者系中共南通市委书记、南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自言自語

2002年,在朋友的建议下,我把过去发表过的关于民营经济方面的一些文章,汇编印成一本小册子,叫做《民营经济研究文集》。在文集成稿过程中,张星凌同志给了大力帮助。他仔细看完了我的全部文稿,并起草了序言初稿。时任南通市政协主席的程亚民同志欣然同意署名作序。文集印成后,除发给政协委员外,还送给熟悉的朋友。时间又过去了8年,其间又写了30多篇文章,朋友又建议我出一本续集,但我想了一下,准备将过去的文稿稍作增减,连同后写的文章,重新编排出版一本小册子。这就是本书出版的缘由。

《野草春风》一书,主要收集我在市里工作期间关于民营经济方面的一些文章。在县里工作期间的一些文章和讲话,因未注意保存,加上档案又过了保存期,因此无法找到这些资料,只能在后面的回忆中稍作交代。

1980年,组织上调我到南通县(现通州区)担任县委书记。当时,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过不久,尽管改革开放的号角已经吹响,但人们的思维方式、工作思路、工作方法同计划经济时代差别不大,大家都一个适应和转变的过程。在经济发展方面,仍然是单一的农业经济,农业上主要围绕粮、棉做文章;在农村工作的指导方面,仍然沿用催收催种的老方法。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连续多年发出1号文件,指导改革开放后的农村工作。文件中许多新的精神同基层的传统习惯难以一致。因此,我们这些做基层工作的同志迫切需要解放思想,根据实事求是的精神来指导基层工作,

确定经济发展的思路。重视农业不错,问题在于单一的经济结构如何实现转型,从以农业为主转向以农工并重,注重发展工业和乡镇企业;注重粮棉双高产也不错,问题在于粮棉以外的多种经营是农业中潜力很大的一个方面,涉及人民生活的改善和城市居民的供应。个体工商户在方便人民生产、生活方面是不可缺少的,而且能致富农民,但它长期受到压制甚至打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指导农村工作上必须实现新的深刻的转变。

当时,南通县委、县政府在以下几方面倾注了较多精力:

一是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和建筑业。当时,南通县的乡镇企业在南通地区算是比较好的。我们利用这个有利条件,进一步提高发展乡镇企业重要性的认识,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从抓项目入手,按区对每个乡镇的具体项目组织会商过堂,推进一批项目的上马。同时,树立乡镇企业典型,组织参观学习,用典型来推动平衡发展。经过3年努力,实现了在工农业总产值中,工业、农业产值各占50%左右的目标。

南通县是当时全地区人口最多、人均耕地最少的一个县,但劳动力资源比较充裕,发展建筑业有巨大的优势。我们因势利导,大力发展乡镇建筑业,创办建筑学校,培养骨干力量,举办培训班,培养施工队长,用生产队仓库的场地训练建筑工人。一时间,农村里搞得热火朝天,为后来成为“建筑之乡”并获得各种奖项打下了基础。

二是重视发展多种经营。当时,我们在调查发现了金余乡在低洼田里种水芹菜的典型。种水芹菜不仅产量高,而且销路好,低产田上实现了高产出,人均只有几分地的生产队,年终人均纯收入比产棉区高得多。于是,我们县里的领导去参观,召开现场会,推广他们的经验和做法。县多管局局长高兴地说,县委、县政府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重视多种经营和其他副业生产。一时间,农村里改造低洼地的行动迅速开展了起来。但我们的做法上面并不支持,而且时有异议。时任地委办公室主任的刘志鹏同志到我们余西区等地调查,许多调查报告涉及多种经营方面的内容。他用大量的数据和事实,阐明发展多种经营的必要性、重要性和可行性。

我们深切地感到他旗帜鲜明地支持我们的做法。余西乡有一个村多数人家做豆腐,拿到周围的镇上去卖,生意不错,有些人家还准备盖新房子。二甲镇附近有些农民贩鸡蛋和荠菜到上海去卖,赚点辛苦钱。我是支持他们这样做的。有一次在地委开会,我是“自投罗网”,汇报中讲到了这些事。有人说我支持这些“不三不四”的人,但我不认为他们做得不对。

三是旗帜鲜明地支持专业户、重点户和个体工商户的发展。1981年,党中央、国务院提倡、支持农村中专业户、重点户的发展,党中央在多年的1号文件中也提出了允许个体工商户的发展的政策。我们根据党中央和国务院的文件精神,调查农村中的能工巧匠和专业户、重点户。这一调查发现了许多很好的致富典型,银耳大王陈廷章、皮蛋大王王佩恒、葡萄大王杨惠荣、弹簧专业户黄丽贞,还有养蜜蜂的、养蝎子的、搞小五金加工的,真是处处有能人。这对我们启发很大。1981年冬天,县里召开了一千多人参加的专业户、重点户代表大会。在大会筹备过程中,正好地委宣传部在我们竹行乡搞冬训试点。冬训的内容同我们召开的大会精神并不完全一致,为避免碰撞,我主动同他们沟通,说明我们的想法,结果他们非常支持我们这样做。同时,他们在冬训中也增加了新的内容。在大会召开时,主席台上出现了一个小插曲。就是那个后来被称为银耳大王的陈廷章,因为他是后来补上来的代表,他既高兴,但又有点害怕。当他接到开会的通知后,专程到南通市买了一台收录机,带到大会主席台上来录音,我们办公室的同志把他拦下了,不允许他录音,出现了尴尬局面。我当即表态,不仅可以录音,还可以回去放给群众听,以后有什么错,我负完全责任,而且有大会作证。他还有一件事,后来上了《人民日报》。他有做豆腐的手艺,“文革”期间开了一个豆腐坊,还说他出身不好,当时他根本不敢偷税漏税,但当地税务部门硬是要罚他的税,从300元开始出价,陈廷章心有不甘——为什么不明不白罚钱。你不服罚,就加码,最后决定要罚1500元。当时,1500元确实太值钱了。拿不出钱,他家就被封了房子,抬走了家具。无奈之下,他七拼八凑交了1500元。我一次意外地碰到他时,他讲到了这件事。经过核实,确有其事。

我当即通知财政局退还了他 1500 元。后来,《人民日报》副总编范荣康同志采访我时,我说了一句话:要使农民消除害怕心理,必须出钱买政策。这句话后来登在了 1984 年 4 月 23 日的《人民日报》上。

还有一位是当时南通县弃干经商的第一人,他是十总水泵厂的供销科长,放弃当时每月 60 多元的高工资,下海办了一个小鸿运酒家。拿固定工资的企业干部,放弃铁饭碗,自谋职业,这在当时是一件闻所未闻的新鲜事。我们旗帜鲜明地支持这种行动,引起了社会的强烈反响。这些新鲜事使农村里活跃了起来,原先沉闷的局面开始有了改变,干部、群众的思想就是这样慢慢地开始解放的。

农村里的事也必然要反映到机关里来,也要触动机关干部的思想。农村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承包的责任田按劳力分到一家一户,在自己承包的土地上收、种、管都要自己干,不管轻活重活没有人帮你忙。在这种情况下,机关里有些同志家在农村的,就要利用星期天、节假日,甚至下班以后赶回家去帮忙。于是,他们认为农村里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会影响机关干部的工作,甚至会影响机关干部的身体健康,但时间一长,大家也就习惯了。这就是改革对我们干部思想上的触动。

当时,南通县的有些做法确实有点不一样:

一是,江苏六个重点产棉县,要开展皮棉百万担竞赛。我们考虑到南通县人多地少,人均耕地不足九分,参加百万担皮棉竞赛,原来的棉花计划面积肯定不够,要挤占粮食面积,加上南通县又是一个粮食差进县,群众吃饭问题必须优先得到保证,否则是要饿死人的。人饿死了那是莫大的政治问题,我深知这个问题的政治分量。经过再三思索,我们决定退出百万担皮棉竞赛,但上面有点不高兴。后来听说竞赛方案没有实施。

当时,南通县棉花计划面积 58 万亩,皮棉亩产超百斤的年份并不多,亩产量北部地区比较高,中部地区稍低一些,南部地区最低,有的乡历史上亩产皮棉没有超过百斤的。我们根据不同情况,适当压缩零星棉田面积和低产棉田,改种效益好的胡桑、黄麻、蔬

菜等经济作物。当时,通海区有2万亩自用棉计划面积,但由于面积小,而且较分散,管理又跟不上,实际产量很低。县里决定取消2万亩计划面积。同时,通吕运河以南棉花亩产历来不高,我们同乡里商量,决定取消棉田面积,改种胡桑和蔬菜,使地尽其用,发挥更好的经济效益。

时任县委常委、副县长的徐武君同志分工联系平潮区。他在调查中发现,新坝乡靠近如皋的一个村,残障人员比例特别高,生活十分困难,但有些人尚能做些简单劳动。县委、县政府经过研究,决定缩减1000亩棉田面积,改种黄麻,村里办一个绳厂。同时,培训能简单劳动的残障人员搓麻绳,使他们能有起码的生活保障。这些措施落实后,没有几年,就见到了效果。

通常情况下,追求皮棉高产要在计划面积以外,挤占粮田或其他作物面积,我们不仅不扩大棉田面积,反而缩小棉田面积,这在当时算是大忌。时任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的黄惠钧同志,在我办公室谈心时说适当缩小棉田的措施是实事求是的,也是正确的,但上面知道了,是肯定要批评的,压力都落在我一个人身上。我说,采取这些措施的时候,我就想过这个问题:如果照搬照套,不从实际出发,就对不起老百姓;如果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可能不符合上面的要求。我思来想去,还是从群体利益出发。因此,我是有思想准备的。即使上面知道了,只要我们把问题说清楚,上面也会支持我们的;万一有不当之处,我当书记的一人承担。

二是,省里召开乡镇企业大会,我在会上发言,在一段脱稿的发言中出了问题,对当时省里提出乡镇企业“三就地四服务”方针提出了异议。我认为江苏既缺资源,又缺能源,是两头在外省,乡镇企业生产的产品仅为当地的生产、生活和农业、农民服务,局限性太大,会制约乡镇企业的发展。同时,对重复办厂的概念也提出了不同看法,引起了与会人员的共鸣,会议气氛一下子活跃了起来。省里领导约我谈话,交换看法,虽没有说我的发言搞偏了会议的主题,但也没有肯定我的发言是对的。我心知肚明,这次发言闯了大祸,但抱着让时间去检验是非的想法,也就不在乎了。

三是,当时南通县向南京汽车厂订购了100辆跃进牌汽车,卖

给农民搞运输,而且还能在银行贷一部分钱。这件事基层干部和群众很欢迎,觉得是一件使农民致富的好事,但有少数人怀疑这种做法方向是否对头。我想,反正已经做了,试试看吧。

四是,纠正上世纪50年代所谓民主革命不彻底试点和三类社改造中上升的家庭成分问题。我初到南通县工作时,就经常遇到一个学校闹得学生上不了学的事。仔细一问,这些学校的教室是由当时成分上升后没收的房子改成的,原住户的居住问题没有很好解决,加上他们对成分上升不服,所以经常吵闹。我感觉到这个问题不实事求是地妥善解决,是难有安定日子过的。于是,我们组织了专门班子,对50年代民主革命补课和三类社改造中凡有成分变更的进行全面调查。在摸清底细的基础上,我们决定纠正不恰当改变成分的做法,对房产权变更的进行退赔。在省、地委的支持下,县里拿出两年的财政收入搞退赔,冤假错案得以平反,维护了社会的稳定。

五是,我到南通县工作不久,晚上去看一位熟人,发现县直机关各部门都灯火通明。我想他们在忙点什么呢?于是,我路过一个局门口,就走了进去。刚上楼,正好遇见局长。他热情地招呼我到他办公室坐坐。我说你先带我到各个办公室看看,向大家打个招呼。几位局长都来了,坐在局长办公室里闲聊。我问他们每天晚上大家都来办公室吗?他们说大家习惯了,都来办公室。我说晚上没有事来干什么呢?有事加班可以,现在用电很紧张,工厂有的开开停停,有时临时拉闸限电,你们没有事开着电灯浪费电。我这么一说,他们倒尴尬起来了。我说,我过去没有事晚上也往办公室跑,和你们一样也在浪费电。我这么一说,大家笑了起来,一下放松了。我说,以后没有事就不要到办公室里来浪费宝贵的电了。后来我们宣布,县直机关各部门晚上没有事不必上班。大家都很赞成这样做。

我到南通县工作后的第一次三级干部大会,会场上闹哄哄的。我留意了一下,大会主持人不到10分钟就要讲一次“请大家静一点”,有时甚至还要加重语气,但仍无济于事。我想不能光怪听讲的人,应从讲话的人做起,讲短话、讲实话,少讲套话、不讲假话,到

了下班时间还在长篇大论,听会的人肯定没有心思听了。最后,轮到我讲话了。讲话前,我先表态:第一,到了下班时间如果我还在讲,你们可以离开会场;第二,如果我的讲话不能吸引你们,你们可以打瞌睡;第三,唯一的要求,请大家不要讲话,台下讲话会影响人家。以后我自己做到在任何场合讲话都不超过一个半小时。后来,会风好了不少。

1984年初,我到市里工作。不到两年时间,1986年1月就调到苏北腹地淮阴市工作了。在市委工作期间,我自知能力有限,感觉担子很重,压力很大,日夜思索着如何加快淮阴的发展。淮阴是革命老区,是江苏面积最大、人口最多的一个市,但经济相对滞后,发展经济的任务相当繁重,但也有许多发展经济的有利条件:首先,市委一班人很团结,人大、政府、政协的领导都很支持市委的工作;县(区)的领导班子都比较强,工作都很努力;我是外地人,人生地不熟,大家都很支持我。其次,改革开放后淮阴也有很大的发展,特别是多年粮食丰收,解决了千万人的吃饭问题。第三,淮阴土地、劳动力资源相对比较丰富,潜力很大;工业也有一定的基础,多种经营基础较好,乡镇企业尽管还处在创办阶段,但也有不少办得好的企业,特别是全市广大党员干部工作勤奋,积极努力,广大群众勤劳纯朴,发展经济、致富的愿望强烈。我们充分认识到,只要上下团结一致,思想解放,有一条符合淮阴市情的发展路子和方法,淮阴也会很快发展起来。当时,我们从分析市情入手,又认真学习外地经验,寻找适合淮阴的发展路子。上世纪80年代以前,苏南等地高速发展乡镇企业的时候,淮阴忙着解决吃饭问题。在粮食多年大丰收、千万人的吃饭问题解决之后,发展乡镇企业的时机和环境发生了改变,已没有以前那样宽松了,靠银行贷款发展乡镇企业的时机已经过去。加上人才缺乏,已经办起来的乡镇企业不少也倒闭了。但是,在调查中也发现了另一种喜人的情况,这就是农村里有些肯动脑筋的农民从事农业以外的工、商、运、建、服各业,而且生意做得还挺红火,有的还成了远近闻名的经营户。在大量的调查中,我们得到一个启发,就是用民间的力量和民间的资金来发展地方经济,并在领导层中达成了共识。与此同时,我们还组

织市、县、区领导分别到扬州、南通、温州等地学习取经。我们参观的许多典型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这些地方个体私营经济和乡镇企业都比较发达,而且当地党委、政府对发展个私经济和乡镇企业都有明确而深刻的认识,都有一套扎实而具体的措施,都有强有力的专门领导。通过市情调查,受外地经验的启示,市委经过广泛讨论,征求意见,在充分发扬民主的基础上形成了统一意见,在1987年提出了在全市农村发展家庭经济的重大决策。这个决策一经提出,立即得到广大基层干部和群众的热烈响应,各地都动了起来,不用政府出钱,群众自己动手,发展项目自己决定,赚钱自己享受,很快出现了喜人的局面。

家庭经济,说白了就是个体私营经济,那为什么不直呼其名而要拐弯抹角呢?这是因为当时江苏崇尚苏南模式,发展集体经济,并不支持发展个体私营经济,对发展个私经济仍持保留态度,而且有极少数领导仍认为个体私营经济不是属于社会主义性质的。在权衡利弊之后,我们认为用“家庭经济”这个略带中性的名词,能避开不必要的争论。但这毕竟是一种自作聪明,“家庭经济”一经提出,立即引起了新闻界、理论界、经济界和上层的关注,绝大多数人是支持的。当时全国有十几家大报和杂志登了家庭经济方面的长篇文章,有些报纸还配发了评论,高度评价这种经济成分的来龙去脉,但也引来了少数上层人士的严厉指责,认为不仅是胡搞,而且明确地说这是走资本主义道路。这对我们压力不小。在基层搞得热火朝天,上层却纷争不断、议论颇多的时候,时任中共江苏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省委党校校长的胡福明同志,像他在中国历史的关键时刻发表《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重要理论文章一样,理直气壮地发表重要文章,旗帜鲜明地支持淮阴发展农村家庭经济,并将家庭经济列为江苏“七五”重要社科课题,拨付课题经费。经过将近两年的实践和总结,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课题评审结果获得了很高的评价。专家们认为,课题一方面进行理论研究,同时进行实践总结,理论同实践结合,推动地方经济发展,是江苏社科类中唯一的一个这方面的课题。课题评审后,由席守成主编、新华出版社出版的《家庭经济理论与实践》一书在全国发行。

1988年初,为了推动家庭经济的发展,我起草了七条意见,但我知道上面可能有不同意见,交代市委、市政府办公室不必上报。政府办一位值班的同志有事,请别人代班。那位代班的同志在办公桌上看到了这七条意见,觉得很新鲜,于是作为信息上报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将这一信息转发到相关部门。这一下事情闹大了,省里有关部门反响强烈,觉得淮阴走偏了方向。不久,省里召开扩大会议,我作为当事人被质询,省里由省委常委、省政府常务副省长高德正,副省长李授章和省直有关部门的领导参加。淮阴单枪匹马,独我一人。高副省长先叫我解释七条意见,然后请省直机关有关部门的领导发言。我对七条意见逐一作了解释以后,省直部门的领导没有提出异议。高副省长笑着说,既然大家没有意见,那就照淮阴的意见办,以后有什么意见再交换。总之,省里是支持淮阴的发展的。这件事就这样过了关,以后也没有人再说什么。

1992年初,我离开淮阴市委,回南通市政协工作,市委一度分配我担任个体私营经济和第三产业领导小组组长,继续关注个私经济和第三产业的发展。1998年5月,组织批准我离休。退下来以后做什么?我并不感到失落,我有自己的打算。开始年把时间,我看完了中国从古代到现代的历史书籍,着重研究中国的小生产史,加深了对发展个私经济必要性、重要性的认识,认识到要使农民富起来,除了发展个私经济外,没有别的什么路可走。我原以为看看书,做点研究可以过些清闲日子了,可是时隔不久,时任市工商局局长的瞿跃新同志和工商局党组书记史文龙同志,根据省里有关会议精神,要建立个体私营经济研究组织,于是他们请我和沈鹏千同志担任市个体私营经济研究会正副会长。我们欣然同意了。在成立大会上,国家工商总局、省工商局都有领导参加并讲话。成立大会开得热烈而隆重,大会新闻上了电视和报纸。但是,这个研究会的成立也出现了一段小插曲。按规定,退下来的市级领导在群众团体里任职,要经过市委讨论同意。市工商局在研究会成立时忽略了这个程序,未向市委报告。作为已经退下来的人,我们不知道他们未按规定报批。因此,当时的市委主要领导要我

们撤销研究会,停止研究会的活动。因为研究会成立时是登了报的,现在停止研究会活动,撤销研究会,也要登报,对会员有个交代。于是,我向市委领导写了一封信,提出了我的看法。后来,市委领导同我说,叫组织部长来同我商量,但直到今天,也没有任何人来同我说过什么。听说后来补办了手续,研究会才成了合法组织。研究会从成立到现在已13年了,从2000年开始才真正得到市委、市政府领导的关心和重视。时任市长的罗一民同志亲自到研究会与城乡建委联合召开的小城镇建设和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研讨会上讲话,并提出了民营经济在全市经济中成为主流经济的重大问题。经过十年努力,上述目标实现了。原来分管民营经济的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袁静波同志曾来研究会看望大家。2004年,研究会创办了《南通民营经济》杂志,得到后来分管民营经济的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蓝绍敏同志的关心和支持。经过三次改版的杂志,质量逐步提高,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十多年来研究会工作的实践,使我们深深体会到,领导对发展民营经济的认识程度,决定了民营经济的发展速度。南通市从改革开放到上世纪末的22年时间里,民营经济在GDP中只占25%;本世纪头一个十年,民营经济增长了35个百分点,在GDP中占60%,超过了过去22年。数据客观地反映了历史,也真实地反映了领导重视程度的差异。

这里还要说明一下,在本书目录中,出现了家庭经济、个体私营经济和民营经济三个区隔。这三个区隔不是内容的区隔,只是称谓上时间的区隔。家庭经济和个体私营经济是所有制形式,性质是一样的,民营经济是经营形式,而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则是法律形式。现在大家习惯了,统称为民营经济。

目 录

序	丁大卫(001)
自言自语	(001)

第一篇 家庭 经济

振兴农村经济路在何方

——对准阴市发展农村家庭经济的几点认识	(003)
发展农村家庭经济	(017)
开发家庭功能 繁荣农村经济	(020)
发展农村家庭经济的理论思考	(026)
农村家庭经济的实践与思考	(035)
继续推动家庭经济健康发展	(047)
实事求是——科学决策的灵魂	
——淮阴市发展农村家庭经济的体会	(050)
谈谈经济结构调整中的几个问题	(057)
一抓路子 二抓班子	(065)
消除思维障碍 转变思维方式	(069)
领导干部应有良好的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	(073)